

抗日战争时期的贵州院校

贵州文史资料选辑

第二十六辑

1987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贵州省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贵州文史资料选辑

71115/52

(抗日战争时期的贵州院校)

第二十六辑

贵州省文史资料研究会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贵州省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一九八七年十月

贵州文史资料选辑

(第二十六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贵州省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辑出版

贵州省文史书店发行

贵州工学院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k 印张7.875 印张

1988年4月第1版 1988年第一次印刷

印数 1—4000

全国统一刊号 CN52—1021 定价：1.40元

前 言

《抗日战争时期的贵州院校》一书，是一九八四年十月第一次贵州省政协系统文史资料专题协作会议上确定的专题之一。这本书由贵州省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牵头，贵阳市、黔南州、黔西南州、遵义市、湄潭县、福泉县、铜仁县、安顺市、花溪区、独山县、都匀市、天柱县、关岭县、雷山县、兴义县、盘县、桐梓县、修文县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供稿编辑而成的。

这本书集纳了抗日战争时期贵州的大专院校，包括内迁的浙江大学、大夏大学、交大唐山工学院、广西大学、湘雅医学院和一些科研单位的史料；同时，还有原省内一些著名的中学和内迁的一些中学、保育院的史料。目的是反映抗日战争时期贵州人民对教育事业的积极支持，反映当时这些院、校和科研单位在极其艰难的条件下，努力办学，为贵州教育事业的发展，为抗日战争的胜利作出的重大贡献。通过介绍这些院、校的情况，特别是其办学的思想和工作经验，教师们的教学方法和教学精神，学生们尊敬师长和认真学习的态度，对于发展和改革当前的教育事业，也有一定的借鉴作用。

在此需要说明的是，尽管参加协作的各地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为本书的形成，作了大量的搜集史料工作，但因种种原因，有些学校的史料还很不齐全，甚至少数学校的史料还未搜集到手，有待于继续征集。另外，我们的编辑水平有限，书中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知情者予以指正。

编者

目 录

前言

国立贵州大学简况·····	曾昭毅 (1)
抗日时期的贵大法律系·····	刘朝明 (9)
解放前的贵阳师范学院·····	钱安毅 (13)
我在贵州省立医院和贵阳医学院工作的回顾·····	张舒鳞 (29)
国立贵阳医学院创办记·····	陈家骥 (39)
浙江大学在湄潭·····	李华超 洪 星 (43)
费巩教授失踪之后·····	毛正堂 (49)
王伯群与大夏大学·····	王守文 (61)
抗战中的大夏大学·····	王裕凯 (73)
大夏大学在赤水·····	王光烈 (79)
国立湘雅医学院·····	张孝骞 (87)
湘雅医学院在抗战期间西迁贵阳的回忆·····	周衍椒 (95)
湘雅医学院迁筑前后·····	陈家琪 (106)
交通大学唐山工程学院在平越·····	吕 品 (111)
广西大学在榕江·····	段前烈 (123)
回忆广西大学在榕江·····	胡肇谟 (129)
抗日战争时期的国立中正医学院·····	杨锡寿 (133)
抗日战争时期迁黔的高等院校·····	何静梧 (141)
记国立贵州师范学校·····	余国铸 (149)
贵州省立高中在修文的教学活动·····	傅剑刚 (158)
自强不息的私立清华中学·····	唐树本 (163)

回忆浙大附中.....	胡秀清 李成杰 (179)
抗战时期的国立第三中学.....	傅顺章 (183)
记解放前贵州省立第五中学.....	王家修 (191)
四十年代初期的国立十四中.....	黄荣祺 (198)
在抗战时期创办的普定建国中学.....	石 生 (206)
毕节私立弘毅中学概况.....	刘裕远 (210)
抗日战争初期的兴义中学.....	曾毓嵩 (215)
国立女中桐梓分校简况.....	钱凤馆 (218)
忆关岭师范学校.....	方德隆 陈良富 (221)
贵州省立贵阳高级医事职业学校.....	陈家祺 (224)
桐梓育幼院的前前后后.....	李亨儒 (227)
第十保育院在桐梓的情况.....	金西鉴 (231)
抗日战争时期在遵义的中国蚕桑研究所.....	高守仁 (233)
社会教育实验区在青岩.....	王汝衡 (241)

国立贵州大学简况

曹 昭 毅

一九三七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沦陷地区的大学纷纷内迁。先后迁到贵州的有浙江大学、大夏大学、交通大学、军医大学，以及湘雅医学院等大专院校。各校专家、教授、文化人多随之来黔，促成贵阳人材聚积，为贵州兴办高等学校提供了师资条件。同时，沿海工商业因战祸内迁贵州（主要是贵阳），社会经济出现了暂时的繁荣现象，迫切要求培养与之相适应的高级人材为之服务。为此，贵州省参议会于民国廿八年（一九三九年）有“设立贵州大学”，以培养“抗建人材”的提案。国民政府行政院根据贵州省参议会的要求，于民国廿九年（一九四〇年）允先成立贵州农工学院。后来的国立贵州大学就是由该院发展形成的。

同年（一九四〇年）十二月，教育部电派叶秀峰为农工学院筹备委员会主任委员，欧元怀、王克仁、商文立、虞振镛为筹备委员（见民国卅一年十一月三日贵州省会计处签呈省政府文，原件存省档案馆）。一九四一年元月，叶秀峰来黔，择定贵筑县花溪为院址，并于三月招收先修班三班，八月招收农林、农化、农经、土木、矿冶、机电六系一年级新生。十月筹备结束。

国立贵州农工学院，在筹备之初，先定花溪（今农学院所在地）为校址。据一九四五年九月出版的《国立贵州大学概况》所载《环境述略》：“本校位于贵阳花溪之南，林壑森秀，松柏交辉，诚黔中名区，进修佳所也。校本部位于松

山之麓，袤广数千亩，东与公路相接，连峰为嶂，西有洛坪，南有白云，北则杏花、吉鳞、石头诸村环焉……稼雨耕烟，听松坐月，备极地势之美，而尤以校本部为最。绿野清泉，开轩即是，溪水幽胜，坐而挹之。”此既可概括学校四周疆界，亦可概见其景色。筹备建校期间计划用地二千余亩，后因其中占用水田六百余亩，根据土地所有者的要求，经一再洽商，至一九四二年六月始按原图地界，减少一部分水田，并改订山地补换。八月学校将重勘地界图制成，与贵筑县会同办理征购手续，共征用土地计一千〇六亩八分六厘。土地经办征购之后，并连同荒坡及贵阳女中校址（在石头村）转让农工学院，全校占地约二千余亩。在征用土地之同时，开始建筑各项教学和生活用房，至一九四三年，始稍具规模。

筹备工作于一九四一年十月结束后，教育部聘请李书田教授为国立农工学院院长，并由李院长聘请了四十位教授、副教授到院。四十位教授中多为国内知名之士，除刘仙洲、茅以升（特约讲座）等少数应聘后未到校外，其余均已到校。当时可谓人材济济，集一时之盛。李院长到院后，定于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二十日开学，爰定是日为本院成立纪念日。

一九四二年七月，行政院决议成立贵州大学，除农工学院外，又增设文理及法商两院。文理学院设中国语文、外国语文、历史社会、数理、化学五系；法商学院设政经、法律两系。简任张廷休为校长。国立农工学院自一九四一年春招生先修班，至一九四二年六月，即行结束。原农林、农化、农经及土木、电机、矿冶六系，于一九四五年秋毕业，是为国立贵州大学农工学院第一届毕业生。

张廷休受命后，即在重庆积极准备招生和教学等事宜，认为前农工学院所聘各教授皆一时人望，乃电李院长全体续

聘，本年度李院长拟新聘者，亦可延聘。同时为新建院系需要，先后在重庆等地聘请了历史社会系教授吴定良（人类学专家，应聘后未到校），经济学教授李光忠，英语教授任泰、潘家洵，化学教授杨葆昌，矿冶系教授崔有廉，数学教授任孟闲，物理学教授张永立，地质学教授丁道衡，历史学教授姚薇元等。又陆续聘请茅以升、虞振镛、叶元龙、柳翼谋、任可澄为特约讲座教授。七月下旬，与浙江大学、交通大学工程学院、贵阳医学院、湘雅医学院、贵阳师范学院五校联合招生。因各系未足招生数额，再经录取各系新生130人。应远道学生的请求，于八月下旬，贵大乃单独招生，结果正取生172人，备取生60名（入先修班肄业）。本年度除农工学院二年级学生按期上课外，所有各系新生于十月廿日开始注册，并进行两周新生入学训练后，于十一月十六日正式上课。时三院、十三个系，学生达400人。

在积极准备聘请教师、招考新生的同时，张延休校长于一九四二年八月一日到校，国立贵州大学正式成立。

国立贵州大学成立之初，由于原国立农工学院计划建筑的办公楼及教学楼均未完工，男生宿舍两栋亦未配套（如尚无厕所），因而房屋不敷应用，只得租用原大夏大学在朝阳村所建校舍，又添建临时食堂、厕所，供文、法两院五个系新生及部分教职工住宿、上课。同时还租赁部分民房，计郭姓房屋三间、营上七间、杨家山四间、洛平六间、杏花屯房屋一栋、街上普济饭店房屋五间供教职员居住；同时赶建“平民住宅”（见《贵大旬刊》），以供使用。

为适应增加院系教学及师生生活需要，学校又拟定建筑计划，根据轻重缓急，分三期进行校舍修建工作，并按计划完成。

贵州大学成立之初，仅文理、法商和农工三个学院，乃

逐步地分离为文、理、法商、农、工五个学院。兹略述院系变迁情况如下：

甲、文学院分设① 中国文学系；② 外国语文学系；③ 历史学系。历史学系原名历史社会学系，分历史、社会两组，自一九四五年起，教育部令改为历史学系。

乙、理学院分设① 数理系；② 化学系；③ 地质学系（一九四六年教育部令增设）。

丙、法商学院原仅设置政治经济学系及法律学系，一九四三年增设工商管理系，共三系。一九四八年，原政治经济系，分别建为政治学系及经济学系，至此，法商学院乃有四个学系。

丁、农学院，一九四一年，建立农工学院。一九四三年教育部令农工分设，乃独立为院。分设① 农艺学，原名农林学系，一九四三年改为农学系，一九四四年六月又恢复原名为农林学系，至一九四五年再改为农艺学系；② 农业化学系，原设于农工学院，至归并贵大时，教育部令停办，所有学生转入浙江大学，后经申请恢复，乃于一九四三年重新设立；③ 农业经济系。

戊、工学院，原国立农工学院成立时，设学院于花溪，至一九四三年夏，教育部命迁院于安顺。“黔南事变”后，又迁回花溪校本部，并购得石头村贵阳女中校址，作工学院院址。该院设三系一专修科，并新建机械实习工厂和冶金室。一九四六年开始筹建电厂，至一九四七年电厂普遍供电，花溪镇上乃有电灯照明。该院设① 土木工程学系，原分普通工程及卫生工程二组，一九四五年卫生工程组停办，乃不分组。一九四六年秋，湘桂黔铁路局在该系设置铁道工程讲座，并设有清寒优秀奖，奖励该系优秀学生；② 矿冶工程学系；③ 机电工程学系，该系三、四年级为机工、电工二

组；④ 电机专修科（学制二年）于一九四四年秋成立。

贵州大学于五院之外，尚设有文科研究所及先修班。

文科研究所：于一九四五年秋季奉部令开办，分中国文学部与西南文物研究部（先设中国文学部）。部聘任志清（可澄）任所长，任病故后，由任泰（志清先生之子、贵大教授）继任，所内有研究员二人（任泰与德籍教授鲍克兰），助理研究员一人（杨汉先），迄于解放，因经费困难，终未招收研究生。

先修班：一九四一年春，农工学院开始筹备，即进行设班招生。贵大成立，继续办理，肄业期一年；修业期满，各科成绩合格，得免试升入本大学一年级肄业。先修班只招收高中毕业生，不收同等学力学生；学生住校，膳食自理，一律自费。

附设工业职业学校：一九三八年六月，教育部认为后方有添设职业学校的必要，开始筹备该校，设于安顺县城内。初开设初级铁工、造纸、染织三科，同年十一月开始上课。时国民政府规定中学应由省、县政府办理职校，乃改为“省立安顺初级实用职业学校”。因专业设置等的调整，一九四二年十月，又改名为“贵州省立安顺实用职业学校”。到一九四三年暑假，该校奉教育部令改为国立，由省政府移交贵大接办，更名“国立贵州大学附设工业职业学校”。

子弟小学：一九四七年元月成立，校址在石头村。成立初，全校有校长一人，教导主任一人，教员四人，学生六十一人。

至此，大学部设备逐步完善，师资队伍日益加强和壮大，在课程设置方面，各院系必修课均能按当时部订标准开设，选修课亦逐年有所增加。学生根据自己选择钻研方向和个人兴趣选修，且允许跨院、系选课。教师要求学生写读书

报告或学年论文。学生在严格要求下，一般基础知识都较扎实，写作和研究能力得到锻炼和提高。

正当学校逐步发展之际，一九四四年冬季，日寇陷湘桂入侵贵州，十二月初，独山被占，贵州军政机关奉令疏散。贵州大学于十一月中，派员赴遵义、绥阳察勘校址，以备迁徙。至十二月五日，形势紧张，全校开始疏散，并分别发给疏散费，分组自负行李步行到遵义。图书、仪器、文件等则装箱车运。于十二月下旬，部分师生在遵义开始复课，农学院四年级学生则到浙大借读。敌寇退出贵州，学校于一九四五年元月九日迁回原址，元月廿九日各系正式复课。此次迁徙，校舍、校具多遭过境军队及流亡者所损毁。

抗战胜利，外省籍师生返回家园，少数名教授也离开贵州大学，就聘他校，教学受到暂时影响。经过多方努力，另行延聘教员，学校迅速得到恢复和发展。

建校以来，迄于一九四七年九月至一九四八年七月，各方面均已具规模。全校有在校大学生1156人（不含职校学生），教员239人，其中教授93人（含兼任30人），副教授45人（含兼任8人），讲师44人（含兼任3人），助教55人，特聘教员2人。教员数为学生数的20.6%，职员133人，占学生人数的11.5%。毕业生数自一九四五年第一届毕业到一九四七年第三届毕业，先后共444人。

在学校日益发展的情况下，迄于一九四八年夏季，全校有各种学术团体、各专业学会及研究会。还有学生自治会，女同学会，华侨同学会，各学系系会、班会等。另有游艺团体，如贵大剧团、国剧（京剧）社、音乐社、美术研究社等。全校有刊物、壁报等廿余种。学生生活颇为活跃，学术气氛也较浓厚。

贵州大学成立于“皖南事变”之后，国民党为了在后方

强化其反动统治，竭力破坏贵阳的进步组织，横加迫害进步人士，使中共地下组织的活动，更加隐蔽，贵大一时处于无党组织直接领导的状况。一些进步师生和有正义感的群众对国民党的反动统治和学校当局的高压深为不满，经常展开斗争。其可数者，如一九四三年元月，工学院采取罢课行动，赶走了训导员余××。一九四五年成立学生会时，为抵制国民党、三青团企图控制选举，进步学生与之展开了斗争，经反复较量，全体学生用无记名投票方式，民主选举了学生自治会成员，进步学生占绝对优势，从而鼓舞了群众。

一九四七年元月，保安兵殴打贵大学生，贵大学生600余人到贵阳进行抗暴示威游行，同时声援平津、南京、上海学生运动。

一九四九年，通货膨胀，人民生活濒于绝境，贵大教职工生活也十分困难。三月下旬贵大师生决定发起“挽救师生员工生活运动”，到贵阳市游行请愿，全校近千人的队伍穿过花溪镇向贵阳进发，一路高唱《团结就是力量》等歌曲，得到了沿途群众的同情。游行队伍到达贵州省政府所在地后，当局如临大敌，警戒森严，军警荷枪实弹，大门紧闭。经过斗争，贵州省主席谷正伦接见了学生代表，但他采取敷衍拖延办法，事无成果。三月廿七日，贵大师生组成宣传队，分别到市内各街头宣传，并在贵州大学贵阳办事处举行记者招待会，说明请愿、游行的目的，争取社会同情，募捐救济教师、职工。这次运动，取得了胜利。

四月初，南京“四一”事件的消息传来贵州。贵大学生决定支援南京学生，提出“反迫害、反饥饿”口号，并宣布罢课。当贵大学生运动逐步发展的时候，国民党当局采取种种手法，进行破坏和镇压。如造谣说罢课委员会“领卢布”，撕毁进步墙报，写恐吓信，利用流氓打人。还利用一些同学

过激情绪，宣传无限期罢课，企图煽动同学离校，瓦解、削弱同学们的斗志。对此，罢课委员会提出复课考试，争取同学们返校。大多数同学响应罢课委员会的号召，遂粉碎了学校企图瓦解学生力量的阴谋。

国民党在破坏无效时，竟采取残酷镇压手段，先秘密逮捕了贵大学生陈默（后被杀害）；复于复课考试后，六月初在花溪等地逮捕了学生甘凌杰、彭祖年；并用公开或秘密手法陆续逮捕了教授丁道衡、陈述元、顾光中，讲师乐恭彦，助教金秋祺、王继衡等，共卅多人。逮捕后有的被杀，有的惨遭各种毒刑。

国民党在贵大的大逮捕，使有的进步师生逃离学校。史健同学在师友帮助下，离开学校到了安顺；后被告密，于同年七月一日被特务枪伤后又被送到贵阳；并于九月廿八日被国民党保安司令部杀害。

尽管国民党采取镇压手段，但已觉醒的贵大学生是压不服的，很多同学仍坚持斗争，经常用传单方式揭发敌人暴行，传播中国共产党的声音，并印发以“约法三章”为内容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布告》。临近解放，贵大进步师生还积极地参加了护校运动。

一九四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贵阳解放。十四日傍晚，中国人民解放军到了花溪，当即受到贵大广大师生的欢迎。

抗日时期的贵大法律系

刘朝明

一九四二年国立贵州大学在贵阳花溪正式成立，全校分设四个学院。各院院长由张廷休校长聘请，有法商学院院长刘行骅，湖北省人，留学美国研究政治学；文理学院院长潘家洵，江苏省劳州人，留学英国研究文学；工学院院长竺良辅，浙江省奉化县人，北京工业专门学校（北京工业大学前身）毕业；农学院院长张丕介，山东省人，留学法国研究农业学。各学院设若干系。四个学院在抗日时期，以法商学院法律系比较活跃，现简介于下：

国立贵州大学法律系教师有：教授兼系主任刘仰之，江苏省南通县人，留学日本法政大学研究部，专攻刑法，曾任北平朝阳学院（即朝大）法律系教授等职。教授刘澄清、王锡三、李禹铭、陆镇藩、张永宽、吕渭，副教授娄蔚森、浦乃钧、梁念增。讲师有李蔚华。助教有程永良。另外，聘请兼任副教授有：贵州省绥靖公署军法处处长邓乃昌，贵州省高等法院院长李学灯，检察处首席检察官邓济安，贵阳市地方法院院长曾庆贤。

国立贵州大学法律系在抗日时期，只有三个年级，即三个班：第一班学生二十名，有女生二名；第二班学生三十名，有女生一名；第三班学生五十名，有女生一名。学生所学习的法律课程，分为法学理论、法律条文、司法知识技术三方面。教师讲课，既无课本，又不印发讲义，完全用教师备课的教材口头讲授，学生记笔记。学生在课堂上记的笔

记，要利用课外时间进行整理，这对于加深理解当日所学的知识 and 以后从事司法工作的参考都有作用。所以大家都视笔记为珍宝，不肯借人抄录，以免损失。那时期出版的法律参考书刊很少，贵州交通不便，有关书刊资料当然更少。学生学习法律是很艰苦的，但是学生学习还是很勤奋的，主要有下列两点原因：

（一）学生们深知在毕业后，没有丰富的知识是没有前途的，毕业就会失业。因为当时做司法工作的，必须经过国民政府考试院法律知识考试及格，才能由政府分配到法院工作。不做司法工作的人，也需要有高等院校学历，经人介绍工作。所以在学习四年中，从不敢懈怠。

（二）教师们专攻法学多年，造诣尤深，教学有方，讲课内容丰富，材料新颖，见解独特。因此，学生们收获较大，兴趣很浓，都能专心学习。

在抗日战争时期，国立贵州大学法律系教师们的薪金不高，物质生活贫困。那时有句歌谣：“教授，教授，越教越瘦！”但是他们在精神上却有莫大的安慰，学生尊师，社会敬师，深以为荣。他们教学认真，一丝不苟。学生的学习劲头极大，认真听课，勤于复习，且可参加由全系各班学生联合组织的“国立贵州大学法学会”活动，如有关法学、法律知识等专题座谈会、讨论会、辩论会等等。此外，还出版法律知识墙报，在《贵州日报》编辑《法律知识》副刊，每月一期，由全系学生撰稿和选专人负责编辑。

国立贵州大学法律系教授们在教学中有两个学派：一是“旧学派”，一是“新学派”。在课堂上教学各讲各的学派理论，争论不让，孰是孰非，那就由学生们通过思考后，自己选择采用。学派各异，观点不一，但教授们在课堂外见面，却不曾因此而损伤同仁之间的感情，表现出学术研究上

的高尚美德。另外，教授们的教学方法也各有不同，但彼此之间互不评论是非，也不受学校的限制，可以发挥个人的创造精神，尽力使学生学习有益。例如，刘澄清教授教《刑法分则》课程时，精神振作，声音宏亮，语言标准而通俗，偶而插入一些讽刺、幽默笑话。内容举例，有审判案例、社会新闻、历史等等，讲得有声有色，颇有吸引力。学生们听之入耳，深印心中。同时，注重启发式和提问式，提高学生独立思考的能力，消除死听死记的填鸭式教学法。有的教授讲课非常细致，尤其关于法律条文，依据犯罪者的思想和行为进行具体讲解，以免学生将来执法时发生错误。例如一位教授讲《刑法分则》中“强奸未遂罪”，讲得生动具体，学生们甚为称赞。此事传出去后，被国民党贵筑县党部书记长杨安盛闻知，公然批评这位教授教学“有伤风化”。这位教授知道后，认为是阻碍教学和损坏名誉，随即到县党部劝诫杨安盛以后不得任意批评和阻碍教学。该班同学闻知教授前去说理，随即跟着进入县党部书记长办公室，除怒斥杨安盛的错误做法外，还把他拉到花溪街上揍了一顿，致使休克倒地。事后，某教授对学生这种行为按法律要求进行了教育，严肃地指出：殴伤人是犯法行为；对于一般犯错误的人，应以情、理、法说服，使他改正错误；学法者必须守法。这是在一九四四年春季发生的事。

国立贵州大学对于学生考试成绩的好坏是依照教育部规定的学期末考试成绩评定的。不过有的教授很注重学生平时的考试成绩，学校行政对此并不限制。因此，法律系除遵照学校规定学期末考试之外，还采取月考方式，如此可以了解学生平日的学习成绩和教学方面的优缺点，以便改进教学法。月考方式是多种多样的，有时抽查学生笔记，依笔记详简，文句优劣为评分标准；有时叫学生参考报纸新闻，调